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深圳市辉宏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宏激光”）。
- 关联交易简要内容：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赢激光”）拟以自有资金认购辉宏激光拟新增资本，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占辉宏激光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的10%。
- 辉宏激光拟聘任公司副董事长牛增强先生为其专家顾问，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辉宏激光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对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拟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对外投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辉宏激光属于初创公司，其研发的高功率脉冲碟片激光器及其核心器件产品属于填补国内空白的高技术产品，研发及生产难度较大，是否能够达到预期效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研发生产不及预期将导致辉宏激光无法取得预期的经济效益，进而对公司本次投资的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辉宏激光拥有研发生产高功率脉冲碟片激光器及其核心器件的人才及核心技术，为推动国内激光事业发展，填补国内该项技术空白，利用该新型激光器拓展公司新的激光加工市场，公司拟与关联方公司辉宏激光及其他各方签署增资协议，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认购辉宏激光拟新增资本，认购辉宏激光13.3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辉宏激光10%的股权。

辉宏激光本次增资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万辉	70.67	70.67	货币	70.67%
深圳市光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22.67	货币	22.67%
深圳市万合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6	6.66	货币	6.66%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注：该股权结构目前尚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辉宏激光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本次认购价款 (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万辉	70.67	-	货币	53.00%
深圳市光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	货币	17.00%
深圳市万合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6	-	货币	5.00%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13.33	1,000.00	货币	10.00%
北京二期中科星硬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1	991.00	货币	9.91%
杨凌忠科创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12	9.00	货币	0.09%

田丰	6.67	500.00	货币	5.00%
合计	133.33	2,500.00	货币	100%

（二）因辉宏激光拟聘任公司副董事长牛增强先生为其专家顾问，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辉宏激光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暨交易对方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辉宏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2NJ14E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南太云创谷3栋1110

法定代表人：万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12日

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2年1-3月（元）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18,741.94
负债总额	5,090,159.93
资产净额	-71,417.99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374,259.75

辉宏激光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参股公司，出资各方以平等互利为原则，经出资各方友好协商，以现金形式出资，本次交易按照市场规则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拟签署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增资方

联赢激光、北京二期中科创星硬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凌忠科创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田丰

（二）目标公司

深圳市辉宏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三）投资安排

辉宏激光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100万元增至人民币 133.3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3.33万元，拟由联赢激光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北京二期中科创星硬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991万元、杨凌忠科创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9万元、田丰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前述投资人以人民币2500万元的价格认购辉宏激光新增注册资本，超出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四）支付方式及交割时间

本次投资人应将认购价款以电汇方式汇入标的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作为其向标的公司缴付的出资额。各本次投资人应按照约定，在交割日向标的公司支付其对应的认购价款。

交割时间应安排在规定的各项前提条件被书面豁免或者得到满足之日后的第十个工作日内（“交割”，交割的日期称为“交割日”）。

（五）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各方应尽合理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索赔（“争议”）。如果该争议未能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得以解决，任何一方应将争议提交至标的公司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六）生效

本协议于各方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之日生效。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辉宏激光拥有研发生产高功率脉冲碟片激光器及其核心器件的人才及核心技术，能够填补国内技术空白，该产品研发成功，能够开拓新的激光加工领域，对公司利用该新型激光器拓展新的激光加工市场能起到积极作用。

（二）本次拟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辉宏激光属于初创公司，其研发的高功率脉冲碟片激光器及其核心器件产品属于填补国内空白的高技术产品，研发及生产难度较大，是否能够达到预期效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研发生产不及预期将导致辉宏激光无法取得预期的经济效益，进而对公司本次投资的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牛增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韩金龙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联赢激光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合规，相关交易事项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中山证券对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1日